

西貢區議會
交通及運輸委員會
二〇一八年第二次會議

日期： 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二日(星期四)
時間： 上午九時三十分
地點： 將軍澳坑口培成路 38 號
西貢將軍澳政府綜合大樓
三樓西貢區議會會議室

議程

- I. 通過交通及運輸委員會二〇一八年第一次特別會議記錄及第一次會議記錄**
(上午九時三十分至上午九時三十五分)
- II.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2 月 28 日期間開展的西貢區各項公共交通服務的主要變動**
(上午九時三十五分至上午九時四十分)
(SKDC(TTC)文件第 42/18 號)
- III. 與巴士相關的議題**
- (一) 續議事項
(上午九時四十分至上午十一時二十五分)
- (1) 運輸署回應交通及運輸委員會二〇一八年第一次會議與巴士相關的跟進情況
(SKDC(TTC)文件第 43/18 號)
- (2) 2018-2019 年度西貢區巴士路線計劃
建議將第 95 號線延伸至中港城總站，並進行廣泛的地區諮詢以完善有關路線
要求運輸署取消 692P 改良路線的試用期並加強宣傳
692P 路線延伸至坑口區以改善乘客量，要求行經將軍澳南區的班次時間與原來一致，試行 3 個月後要再作檢討及改善
要求恢復第 692 號線、保留第 692P 號線於繁忙時段的班次及第 690 號線在非繁忙時段駛經坑口及將軍澳南區
- (3) 要求運輸署在實施第 E22A 號線的調整行車路線後，研究方案照顧怡心園、茵怡花園及富麗花園居民
- (4) 要求政府盡快將 E22A 號巴士位於香港知專設計學院的落客站遷入調景嶺公共交通交匯處
要求九巴落實將 296D 巴士線行經調景嶺並加設中途車站，及要求城巴 E22A 號巴士回程落客站遷入調景嶺公共交通交匯處
(SKDC(TTC)文件第 44/18 號)

- (5) 要求政府開辦巴士路線往來將軍澳至屯門公路轉車站，並提供相關轉乘優惠
- (6) 要求機場巴士線(如 A29)加密班次並延伸至日出康城、峻滢、清水灣半島
要求改善將軍澳南機場巴士服務
- (7) 建議將第 93K 號線途經大角咀，並進行廣泛的地區諮詢以優化有關路線
- (8) 建議將第 93A 號線延伸至啟德郵輪碼頭，並進行廣泛的地區諮詢以完善有關路線
- (9) 建議增加 98P 號線的班次服務，改善服務方便居民
- (10) 資助專營巴士公司在有蓋巴士站安裝座椅及巴士實時到站資訊顯示屏
要求於將軍澳寶豐路近梁潔華小學的 798 巴士站加設巴士站上蓋，免卻乘客於候車時飽受日曬雨淋之苦
查詢九巴建議於寶琳北路康盛花園分站（九龍方向）加裝預計到站時間顯示屏的安排及工程進度
要求新巴及運輸署盡快在將軍澳唐俊街及至善街的新增巴士站興建上蓋及在道路劃上巴士站記號
- (11) 要求將巴士路線第 290A 的服務時間延長至深宵時分，或開辦往來將軍澳至葵芳及荃灣等地區的深宵巴士服務，並進行廣泛的地區諮詢以完善有關路線
- (12) 要求運輸署及巴士公司開設繁忙時段特別班次，由康盛花園經翠林巴士總站往返寶林港鐵站，解決專線小巴服務長期不足的問題
- (13) 要求加密 98D 巴士(康城往尖沙咀(彌敦道)特別班次)服務，以應對人口增加
(SKDC(TTC)文件第 44/18 號)
- (14) 要求九巴 296C 線於延長路線至深水埗連翔道公共房屋發展區時，繞經荔枝角一帶
- (15) 要求於平日繁忙時間加密 792M 班次，便利上班及上學的人士
- (16) 要求政府研究及落實各專營巴士公司合作的轉乘優惠，以解決巴士轉乘站缺乏轉乘車的局面，全面發揮轉乘站的功能
- (17) 搬遷第 796X 號線環保大道領都巴士站

(二) 委員提出的 2 項動議(巴士)
(上午十一時二十五分至上午十一時三十五分)

- (1) 要求於平日繁忙時間加密 92 班次(往鑽石山方向)，便利居民，提升交通效率
(SKDC(TTC)文件第 45/18 號)
- (2) 本會要求於巴士所有坐位上加裝安全帶，加強保障乘客安全
(SKDC(TTC)文件第 46/18 號)

IV. 與小巴相關的議題

(一) 續議事項
(上午十一時三十五分至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

- (1) 本會要求政府研究為合適的公共小巴站興建上蓋及座椅
- (2) 建議特別專線小巴服務來往西貢萬宜水庫東壩至北潭涌

(二) 委員提出的 1 項動議(小巴)
(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至上午十一時五十分)

- (1) 要求專線小巴 10M 更改路線以擴大服務範圍，由觀塘開出路線於經將軍澳隧道後改經寶順路北行、寶琳北路、寶豐路、貿業路、貿泰路返回原有路線
(SKDC(TTC)文件第 47/18 號)

V. 與港鐵相關的議題

(一) 續議事項
(上午十一時五十分至上午十一時五十五分)

- (1) 港鐵回應交通及運輸委員會二〇一八年第一次會議與港鐵相關的跟進情況
(SKDC(TTC)文件第 48/18 號)
- (2) 要求翻新唐俊街往港鐵站的有蓋行人通道

VI. 與其他公共交通服務相關的議題

(一) 續議事項
(上午十一時五十五分至中午十二時正)

- (1) 要求運輸署改善蠔涌村巴士站一帶居民每日繁忙時間乘車困難的問題

【午膳時間：中午十二時正至下午一時正】

VII. 與道路工程/設施相關的議題

(一) 續議事項

(下午一時正至下午二時十五分)

- (1) 運輸署匯報西貢區及將軍澳區道路工程/設施的跟進情況 (SKDC(TTC)文件第 49/18 號)
- (2) 路政署(西貢及將軍澳區)的主要交通改善項目及時間表
西貢區議會交通及運輸委員會一直專責跟進富寧花園巴士站的擴闊工程，要求委員會及部門優化及繼續跟進工程 (SKDC(TTC)文件第 50/18 號)
- (3) 要求運輸署擴建寶琳路與翠琳路增建行車路及澳頭村路口增建迴旋處，以便改善該區交通
- (4) 要求於影業路加設行人過路設施，保障路人安全
要求運輸署正視訴求，盡快擴闊影業路(集福路至寶寧路之間一段)，並在該處設置紅綠燈
- (5) 要求改善清水灣道及新清水灣道的交通擠塞問題
要求運輸署關注新舊清水灣道塞車嚴重，擴建道路及興建天橋解決問題
要求研究於銀線灣道迴旋處附近開設單程線(往西貢及九龍方向)，紓緩迴旋處的交通壓力，並達至分流作用 (SKDC(TTC)文件第 51/18 號)
- (6) 要求政府興建行人接駁系統，包括行人天橋、有蓋行人通道、升降機和扶手電梯連接康盛花園、景明苑及翠林邨至寶琳區
要求政府 18 區增加資源，加快上坡工程，興建康盛花園至寶康路行人路上蓋及自動扶梯連接系統工程，並提供工程時間表
- (7) 要求政府部門盡快優化飛鵝山道包括興建行人路以便人車分隔及美化道路
- (8) 要求在清水灣道井欄樹白石窩村及新村之路段建合乎人人暢道通行計劃之行人天橋，興建升降機給天橋之同時利用該升降機為提供無障礙通道，以便改善居民安全橫過馬路及改善居民生活問題 (SKDC(TTC)文件第 52/18 號)
- (9) 要求運輸署於寶琳北路近翠林邨旁山坡鋪設行人路

- (10) 要求於廣明苑尚德邨附近增設電單車停泊位
要求運輸署及地政署在將軍澳 85 區、康城峻滢附近積極覓地，增加私家車咪錶及車位數量，以應付明年初政府收回咪錶用地作數據中心發展，以及多年內供不應求的情況
要求採取有效措施增加泊車位供應，紓緩泊車位短缺問題
(SKDC(TTC)文件第 53/18 號)
(SKDC(TTC)文件第 54/18 號)
 - (11) 要求擴闊西貢菠蘿嶺路太平村至西貢公路之間，以改善交通擠塞問題
 - (12) 要求運輸署重新安裝翠林路與寶林北路交界之左轉燈號，增加車輛流量，減少道路阻塞的機會
 - (13) 要求重開及優化寶琳南路與寶康路之道路，以方便市民往將軍澳風物資料館及方便茅湖仔村民來往將軍澳市區
(SKDC(TTC)文件第 55/18 號)
 - (14) 建議研究在將軍澳及西貢區內合適地點引入「雙層單車泊架」
 - (15) 要求政府將橫跨景嶺路近香港知專設計學院的行人天橋納入人人暢道通行計劃
 - (16) 銀澳路近昭信路交通燈事宜
(SKDC(TTC)文件第 56/18 號)
- (二) 委員提出的 2 項動議(道路工程/設施)
(下午二時十五分至下午二時二十五分)
- (1) 要求針對將軍澳地理環境及氣候情況，例如出現季候風、大霧及潮濕時，研究及公佈藍田隧道跨灣連接路通車管制安排
(SKDC(TTC)文件第 57/18 號)
 - (2) 要求於西貢區鄉郊加設更多電動車充電位，以應付需求
(SKDC(TTC)文件第 58/18 號)

VIII. 其他議題

- (一) 續議事項
(下午二時二十五分至下午二時四十分)
- (1) 運輸署回應交通及運輸委員會二〇一八年第一次會議與其他議題相關的跟進情況
(SKDC(TTC)文件第 59/18 號)

- (2) 因應將軍澳第 77 區寵物公園近將軍澳海濱長廊單車徑接二連三的單車意外，要求政府盡快檢討寵物公園閘門的位置及研究改善方案
- (3) 要求重新檢視環保大道車速限制，儘快重鋪路面，並研究其他方案打擊重型車超速超載
(SKDC(TTC)文件第 60/18 號)
- (4) 檢討交通及運輸委員會轄下工作小組及重選工作小組召集人

(二) 委員提出的 1 項動議(其他議題)
(下午二時四十分至下午二時四十五分)

- (1) 要求政府修訂條例，並加強執法，嚴厲打擊環保斗霸街問題，減少意外發生
(SKDC(TTC)文件第 61/18 號)

IX. 跟進主要工程項目進度報告
(下午二時四十五分至下午二時五十分)
(SKDC(TTC)文件第 62/18 號)

X. 改善將軍澳單車使用情況工作小組報告
(下午二時五十分至下午二時五十五分)
(SKDC(TTC)文件第 63/18 號)

XI. 單車意外數據
(下午二時五十五分至下午三時正)
(SKDC(TTC)文件第 64/18 號)

XII. 其他事項
(下午三時正至下午三時〇五分)

XIII. 下次會議日期

- (備註： (1) 每名委員就每一個議題參與討論的最高次數為兩次，而每次發言的時限為兩分鐘。
(2) 各項議題所列的時間為預計時間，實際時間需視乎當日會議的進度。)

副本送：列席西貢區議會交通運輸委員會會議各政府部門及機構代表

西貢區議會
交通及運輸委員會
二〇一八年三月十四日

檔號：() in HAD SKDC 13/30/5/1